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部分持股 5%以上股东及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19-056），其中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张丹凤女士计划自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 1,3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在减持数量过半、减持时间过半及减持完毕或减持区间结束但未减持完毕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预披露减持计划的减持区间结束，张丹凤女士未减持公司股票（公司监事姜燕军先生已减持完毕，具体详见《关于公司部分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2020-001），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占总 股本比例
张丹凤	竞价交易	-	-	0	0%
小 计				0	0%

2、本次减持前与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未减持)
------	------	-----------	--------------------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张丹凤	股份总数	7,705,000	5.7500%	7,705,000	5.7500%
	其中: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7,705,000	5.7500%	7,705,000	5.7500%
	有限售条件 流通股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股东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次减持区间结束,减持人员张丹凤女士因考虑公司市值及发展等原因尚未减持预披露的相关股数。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0日